
前 瞻 性 陳 述

前 瞻 性 陳 述

本招股章程載有前瞻性陳述。本招股章程所載陳述(過往事實的陳述除外)包括但不限於：

- (a) 有關我們未來營運、利潤、盈利能力、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業務策略、目標及預期的探討；
- (b) 我們當前或計劃營運所在國家的電影院行業及整體經濟的未來發展、趨勢及狀況；
- (c) 我們控制成本的能力；
- (d) 我們業務未來發展的性質及潛力；及
- (e) 之前、之後或其中含有如「預期」、「相信」、「計劃」、「擬」、「估計」、「預測」、「估測」、「預計」、「尋求」、「可能」、「將」、「應當」、「會」、「應該」及「或會」或類似詞語或陳述的詞彙及措辭的任何陳述，

在與本集團及我們的管理層有關的情況下，均為前瞻性陳述。

該等陳述基於有關我們現有及未來業務、業務策略及日後的經營環境的假設作出。該等前瞻性陳述反映我們當前對於未來事件的觀點，並非對未來業績的保證。前瞻性陳述受若干已知及未知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包括「風險因素」所述風險因素)的規限，因此我們的實際業績、績效或成果可能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明示或默示的任何未來業績、績效或成果有重大差異。

在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要求的規限下，無論是由於新增資料、未來事件或發展還是其他因素，我們均無且不承擔更新或以其他方式修訂本招股章程所載前瞻性陳述的義務。鑒於上述及其他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本招股章程所討論的前瞻性事件及情況未必會按我們預期般發生或根本不會發生。因此，閣下不應過度依賴任何前瞻性資料。本節所載警告聲明適用於本招股章程所載所有前瞻性陳述。

本招股章程中，有關我們或董事意向的陳述或提述均於本招股章程日期作出。任何該等意向均可能會隨著未來發展而改變。